证券代码: 600401

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无锡市金华润投资有限公司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辽宁保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无锡市金 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无锡市金华润投资有限公司(以工商 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)。股东以人民币出资,合计 1,000 万元, 其中公司出资 250 万元,保华资产出资 400 万元,无锡金投出资 350 万元。
-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-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(临时)会议审议通过,鉴于过 去 12 个月,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金额未超过 3.000 万元 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%,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过去 12 个月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与保华资产 发生关联交易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者"海润光伏")拟与辽 宁保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保华资产")、无锡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(以下简称"无锡金投")共同投资设立无锡市金华润投资有限公司(以工商 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,以下简称"投资公司")。股东以人民币出资,合 计 1.000 万元, 其中海润光伏出资 250 万元, 占投资公司的 25%股权: 保华资 产出资 400 万元, 占投资公司的 40%股权; 无锡金投出资 350 万元, 占投资公

司的 35%股权。

保华资产系华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公司董事长孟广宝先生系华君 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,因此保华资产是本公司董事长所实际控制的公司。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第10.1.3第(三)项的规定,保华资产为本 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二、交易对方(关联方)介绍

1、辽宁保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: 2014年12月17日

地址: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 25-辽海中盐大厦 1902 室

法定代表人: 李林

注册资本: 2500 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: 非金融性资产管理,投资信息咨询,项目投资,国内贸易(以上项目不含金融许可业务)。

2015 年度总资产为 0.03 万元,净资产为-0.07 万元,营业收入为 0 万元,净利润为-0.07 万元(未经审计)。

2、无锡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成立日期: 2013年11月27日

地址: 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八街 1 号无锡商会大厦 18 楼

法定代表人: 侯海峰

注册资本: 300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:对金融企业的投资;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;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;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;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;网上零售百货;计算机系统集成,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(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)及销售。

2015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**134,233.65** 万元,净资产为 **30,834.98** 万元,营业收入为 **502.60** 万元,净利润为 **222.30** 万元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**1**、拟注册的公司名称:无锡市金华润投资有限公司(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 核准的名称为准)。
 - 2、法定代表人: 吴继伟
 - 3、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
- **4**、经营范围: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,企业管理、企业管理咨询等(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)。
 - 5、出资方式、认缴出资额、股权比例如下: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 方式	认缴出资 (万元)	股权比例
1	辽宁保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货币	400	40%
2	无锡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货币	350	35%
3	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250	25%

四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三方基于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的共同理念,通过发起设立投资公司,在支持新能源产业和企业发展的同时,创造稳定的投资收益。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,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

- 1、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(临时)会议审 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无锡市金华润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 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,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公司拟与保华资产、无锡金投共同投资设立无锡市金华润投资有限公司。鉴于保华资产系华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公司董事长孟广宝先生系华君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,因此保华资产是本公司董事长所实际控制的公司。根据相关规定,保华资产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。上述投资公司的设立,我们认为: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符合公司整体利益,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,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六、风险提示

- 1、投资公司成立后,业务开展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 宏观经济的影响、投资标的的选择、行业环境以及经营管理带来的不确定性将可 能导致无法达到预期收益。
- **2**、本次事宜尚需保华资产、无锡金投履行完毕内部决策,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,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。

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31日